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紫光古汉 公告编号:2006-025

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中期报告摘要

§1 重要提示

1.1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中期报告摘要摘自中期报告全文,报告全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阅读中期报告全文。

1.2 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1.3 董事未出席名单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会议原因	受托人姓名
袁扬	因公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	戴德明

1.4 本报告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5 公司负责人郭元林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颖女士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冯杰先生声明:保证中期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2.1 基本情况简介

股票简称	紫光古汉
股票代码	000590
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魏立军
证券事务代表	曹定兴
姓名	曹定兴
联系地址	湖南省衡阳市先锋路54号
电话	0734-8239335
传真	0734-8239335
电子信箱	stocks@qghan.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2.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流动资产	378,291,291.47	357,030,427.91	5.95%
流动负债	371,300,686.98	380,503,367.93	-2.42%
总资产	640,405,726.24	664,583,510.44	-3.64%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264,977,275.32	269,154,585.60	-1.55%
每股净资产	1.31	1.33	-1.50%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1.18	1.26	-6.35%
本报告期(1-6月)			
净利润	-2,130,899.60	1,642,547.69	-223.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965,663.07	1,744,370.02	288.75%
每股收益	-0.01	0.01	-200.00%
净资产收益率	-0.80%	0.01%	-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284,483.77	7,672,308.60	-456.62%

注:如果报告期末至报告披露日公司股本已发生变化,按新股本计算的每股收益。

2.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8,872,682.80
营业外收支净额	-213,869.87
合计	-9,086,552.67

2.2.3 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3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证券代码:000590 证券简称:紫光古汉 公告编号:2006-024

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第五次董事会会议于2006年8月8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董事6名,公司独立董事袁扬委托独立董事戴德明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200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刘颖女士辞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特此公告

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年8月8日

3.1 股份变动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3.2 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非流通股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43,524,000	21.44%	43,524,000	0
衡阳市国资局	41,788,800	20.58%	41,788,800	0
湖南省医药包装厂吉衡阳公司	11,539,260	5.68%	11,539,260	0
中国药材公司	8,765,699	4.32%	8,765,699	0
工行衡阳信托公司	5,490,000	2.70%	5,490,000	0
湖南省耒阳耒能实业公司	2,700,000	1.33%	2,700,000	0
深圳市旭能投资有限公司	2,700,000	1.33%	2,700,000	0
衡阳市湘南机动车辆零件供应站	1,584,360	0.78%	1,584,360	未知
上海新元投资有限公司	1,012,400	0.50%	1,012,400	未知
上海发成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	0.49%	1,000,000	未知

股东名称	持有流通股数量	股份种类
戴小丽	391,266	人民币普通股
常青	2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喻永平	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辉	234,108	人民币普通股
张杨	211,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素盘	196,500	人民币普通股
马征	182,000	人民币普通股
张铁东	174,573	人民币普通股
陈河	1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王雅	1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本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及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5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5.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药材及中药药加工	4,426.41	1,964.43	55.62%	22.28%	75.95%	-12.09%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5,105.63	3,721.74	27.11%	-19.58%	-2.48%	-12.78%
生物药品制造业	2,436.51	1,797.10	26.24%	141.77%	88.56%	20.81%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东北地区	1,185.16	-1.13%
华北地区	869.03	16.15%
华东地区	1,489.48	3.06%
华南地区	330.08	-3.31%
西北地区	376.41	14.06%
西南地区	87.03	-26.56%
省内地区	7,614.96	8.01%
其他	17.40	746.84%
合计	11,968.56	6.55%

- 5.2 对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业务 □ 适用 √ 不适用
- 5.3 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5.4 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与上年度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5.5 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毛利率)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5.6 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5.8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5.8.1 募集资金运用 □ 适用 √ 不适用

5.8.2 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9 董事会下半年的经营计划修改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5.10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11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意见”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12 公司管理层对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非标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重要事项

6.1 收购、出售资产及资产重组

6.1.1 收购或置入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1.2 出售或置出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1.3 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6.2 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					0.00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00	
报告期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88.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88.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2%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88.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88.00	

*注:填写“上述三项担保总额”(C+D+E)时,如一个担保事项同时出现上述三项情形,合计计算时仅计算一次。

6.3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资金发生额	关联方向上上市公司提供资金余额
北京清华紫光医药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14.10	518.52
湖南清华紫光古汉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法人	2,482.05	3,732.55
合计		2,496.15	4,251.07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资金的发生额2,496.15万元,余额4,251.07万元。

6.4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2003年10月20日,湖南金洲药业以本公司违反双方签订的《古汉养生精片湖南地区经销协议书》为由,将本公司起诉至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湖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04年1月9日下达了[2003]湘民二初字第1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赔偿湖南金洲药业有限公司损失768.16万元,案件受理费由本公司承担147,519.00元,本公司已于2004年2月23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至本报告期末尚未结案,2004年已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 其他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欠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未股改公司的股改工作时间安排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未股改公司已承诺股改但未能按时履行的具体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财务报告

7.1 审计报告

财务报告	√ 未经审计	□ 审计
------	--------	------

7.2 财务报表

7.2.2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主营业务收入	119,685,479.10	88,277,584.63	112,332,960.23	100,918,794.89
减:主营业务成本	74,832,662.50	50,373,942.05	60,212,357.68	51,321,407.61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1,162,160.35	1,008,260.24	1,039,133.46	973,146.91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3,690,656.25	36,895,382.34	51,081,469.09	48,624,240.37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07.37	4,907.37
减:营业费用	15,620,414.33	14,760,832.01	17,159,681.12	15,821,658.30
管理费用	23,769,109.78	16,371,019.02	25,413,219.44	23,878,950.09
财务费用	7,308,177.17	5,103,790.83	7,149,285.96	6,911,357.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07,045.03	669,740.48	1,364,169.92	2,017,181.55
加:投资收益(亏损以“-”号填列)	-9,069,797.18	-2,573,519.98	-716,536.86	-271,114.00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7,800.00		5,756.00	
减:营业外支出	221,669.87	217,120.10	170,577.33	103,519.86
四、利润总额(亏损以“-”号填列)	-12,289,712.08	-2,130,899.60	545,810.73	1,642,547.69
减:所得税	59,712.96		69,423.10	
少数股东损益	-2,142,385.33		-241,407.30	
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本期发生额	8,067,140.11		924,752.76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30,899.60	-2,130,899.60	1,642,547.69	1,642,547.6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71,361,593.51	-71,361,593.51	-76,641,606.25	-76,641,606.25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73,482,493.11	-73,482,493.11	-73,999,058.56	-73,999,058.5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73,482,493.11	-73,482,493.11	-73,999,058.56	-73,999,058.56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73,482,493.11	-73,482,493.11	-73,999,058.56	-73,999,058.56
利润表(补充资料)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法定代表人:郭元林 主管会计机构负责人:刘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冯杰

7.3 报表附注

7.3.1 如果出现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有关内容、原因及影响数。

□ 适用 √ 不适用

7.3.2 如果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原因及影响数。

□ 适用 √ 不适用

7.3.3 如果被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列示涉及事项的有关附注。

清华紫光古汉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8月10日

证券简称:G 中信 证券代码:600030 编号:临 2006-04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数量为1,174,568,339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6年8月15日
- 本公告所提及的上市流通数量百分比以公司增发前总股本24,815.16亿股为基数

一、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2005年8月5日,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该方案于2005年8月15日实施(详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变动公告》,2005年8月1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二、股权分置改革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承诺

1. 原非流通股股东分别承诺自非流通股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至少在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 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即中国中信集团公司、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国安集团公司、南京扬子石化炼化有限责任公司(说明: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南京扬子石化炼化有限责任公司的持股比例已低于5%),在遵循前述所有承诺以外,还分别承诺:所持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的承诺期限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出售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12个月内不超过5%,在24个月内不超过10%。

3. 原非流通股股东承诺,在遵守前项承诺的前提下,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1%,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作出公告。

锁定期起始日至本公告刊登日,公司的总股本已发生变化,2006年6月27日因公司增发5亿股,总股本变化为29,815亿股(详见《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及股份变动报告书》,2006年6月28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但在计算上述可出售数量的比例时,仍将以前24,815亿股原总股本数为基数。

三、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 1.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1,174,568,339股
- 2.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6年8月15日
- 3.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本次上市数量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中国中信集团公司	741,825,407	124,075,000	617,750,407
2	德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3,665,627	124,075,000	59,590,627
3	中信国安集团公司	183,665,627	124,075,000	59,590,627
4	南京扬子石化炼化有限责任公司	114,791,017	114,791,017	0
5	中国粮油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91,832,814	91,832,814	0
6	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	57,356,509	57,356,509	0
7	中国石化集团新星石油有限责任公司	55,099,689	55,099,689	0
8	柳州两面针股份有限公司	50,508,048	50,508,048	0
9	中国石化集团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46,916,407	46,916,407	0
10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6,916,407	46,916,407	0
11	上海得邦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36,733,126	36,733,126	0
12	中国机械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28,697,756	28,697,756	0
13	南京新港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7,549,845	27,549,845	0
14	中国安业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8,366,564	18,366,564	0
15	金(南京)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18,366,564	18,366,564	0
16	长沙市鑫源泰有限公司	18,366,564	18,366,564	0
17	上海市职工保障互助中心	13,774,923	13,774,923	0
18	深圳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774,923	1	